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

七

會計室

建廳 字第 72258

代電

會計處

別類

件附

准電派吳亭長胡佑霖二員代理本廳會計室事宜

核邦之十二張表視

38021

廳長

吳亭

稿擬稿

胡詒宣

李鴻烈

黃建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

四月十六日	四月十二日	月	月	月	月	月	月
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	時
計	擬	核	判	繕	校	交	辦
發	稿	簽	行	寫	對	辦	辦

廳建秘 字第 72258

0

代電

會計處：准貴處本年二月廿日省憑字第一五八號
代電派吳子長胡作霖^代理本廳會計
室科員均暫照委經九級支屬查照等由查該
員等已於本月十日到廳現任在會計室工作
特電復查照建廳廳印^號字印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政府會計處代電 三十四年三月廿一

省憲字第五三八一

司 號

事 派吳寧長胡作霖代理貴廳會計室材料員由

建設廳：派吳寧長胡作霖二員代理

貴廳會計室材料員均暫照委任此致

鄂省建設廳：照會外特電查照會計處

宜 隨 省 便 印

可 准 令 派 四 員

吳 寧 長

校對唐麗美